

“寰岛蛟龙1”号昨试运营

观光潜水器

开启普通人深海探秘之旅

2012年6月,在马里亚纳海沟海域,我国载人潜水器“蛟龙”号在7000米深度海试成功,标志着我国深海载人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14日9时,我国自主设计建造、蛟龙家族的第一个孩子——“寰岛蛟龙1”号在三亚龙湾投入商业试运营,普通乘客可以乘坐它去探索深海的奥秘。



■技术 能承受90米深的压力

目前全世界深潜器差不多有100多个,而这种全体通透载潜潜水器大多只能载3人至5人左右,而像“寰岛蛟龙1”这样可以一次载人在11人左右的绝无仅有。

与传统的采用在金属壳体上开观察窗的观光潜水器不同,“寰岛蛟龙”型载潜潜水器的载人舱采用了全通透设计,直接利用一段球形有机玻璃和3

段圆柱形有机玻璃作为载人舱耐压壳体,透明的有机玻璃带给乘客一种身临大海的感觉,提供无与伦比的观景体验。这种四面透明、世界最大的载潜潜水器如何保证绝对安全?

中船重工七〇二所所长翁震平说,在购买材料时提出,每平方米必须要承受9公斤的压力。“我们下潜深度30余米,实际可承受90米深的压

力。到30米时,每平方米即大拇指甲大的面积,要承受3公斤的压力。我们对材料供应商提出的要求是,必须要能承受每平方米9公斤的要求。同时,按照这样的强度来设计观光潜水器。此外,在检验时,要把壳体压到90米深,所以绝对安全。”

■外貌 比父辈大 像一枚胶囊

尽管是备受瞩目的蛟龙家族的第一个孩子,但在外形上“寰岛蛟龙1”并非子承父辈的容貌。首先在身材上,“寰岛蛟龙1”明显比“蛟龙”号要高大了很多,它长7.9m、宽3.6m、高4.4m的

身形像一枚胶囊。

作为蛟龙号的婆家人,翁震平解释说,这样的外形之所以没有完全克隆“蛟龙号”深入人心的海豚外观,更多是考虑了乘坐人的体感。

翁震平介绍说,蛟龙号潜得深,从结构力学来说,球壳是受耐压最好的。但“寰岛蛟龙1”号是考虑观光,载人要多,潜得要浅一些,所以就设计成柱形的。

■性能 继承了“蛟龙”优秀基因

不过,翁震平说,别看它们外貌差异大了些,但“寰岛蛟龙1”继承了“蛟龙”的优秀基因。翁震平表示,尽管下潜深度跟“蛟龙”号没法比,但技术的根还是“蛟龙”号的。首先,耐压是最关键的;其次是密封技术,它跟耐压相关;另外,生命支持系统比“蛟龙”号还要严格。因为它装载的人更多、空间更大、停留时间也更长。同时,它是水下通讯。由于水下无法使用无线电,它运用了“蛟龙”的技术,如声呐,但声呐的要求比“蛟龙”号低得多。尽管如

此,仍是“蛟龙”号成熟技术转移过来的。

全盘照搬“蛟龙”号生命安全保障系统的“寰岛蛟龙1”还留有充足的备份。

翁震平介绍说,“寰岛蛟龙1”带的人多,所以生命支持系统大大超过“蛟龙”号生命支持系统的要求,可以满足12人下潜一次的氧气要求和二氧化碳要求。同时考虑到,万一出现故障,临时上不来,在水下停留12小时,要保障12人的正常需求。

虽说拥有大能量的生命支持系统,但是试乘“寰岛蛟龙1”号时,却未见舱内罗列各种“瓶瓶罐罐”。翁震平说,所有这些,都已被巧妙地藏在了胶囊之外。这个系统所有的氧气及生命支持系统设备都在观光潜器的外围。而“蛟龙”号则都在耐压壳里,设计是完全不一样的,不会让乘客感受到复杂设备,要让乘客感受到海底观光的愉悦。

■前景 家族成员将壮大 活动区域更广泛

“寰岛蛟龙1”号载潜潜水器具有自航、下潜、上浮等全自主航行能力。

有意思的是,每位进舱的乘客都要报自己的体重。翁震平说,这并非故意涉及个人隐私,主要还是出于潜

器配重的需要。就和飞机一样,除了行李布置外,要分舱,不能都集中在前面,也不能都集中在后面,尽量分散。这个潜水器毕竟体积小,加上驾驶员十余人,如果重量稍微不平衡,就会对

它造成一定影响。

翁震平还透露,“寰岛蛟龙2”号也很快在三亚交付,而“寰岛蛟龙3”号、“寰岛蛟龙4”号有可能将出现在广西北海。

社保行政部门 将取消定点医药机构资格审查

依法设立各类医药机构均可申请成为医保定点机构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14日发布消息称,2015年底前,将全面取消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实施的定点医药机构资格审查项目。

这意味着定点医药机构确认由行政部门进行两定资格审查后再由经办机构签订服务协议的两步走”转变为仅由经办机构与符合条件的医药机构签订服务协议的“一步走”。

据介绍,按照国务院简政放权的精神以及《国务院关于第一批取消62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

决定》文件要求,人社部近日印发了《关于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的指导意见》,对此进行了明确。

意见明确统筹地区人社部门应将定点医药机构条件主动向社会公开,依法设立各类医药机构,无论其级别、类别和所有制性质,均可对照条件自愿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成为医保定点机构,社保行政部门不再进行前置审批。

文件对服务协议签订程序、内容

以及加强监管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经办机构开展评估时要注重听取参保人员、专家、行业协会意见,探索通过第三方评价方式开展评估。签署协议时,应与医药机构平等沟通、协商谈判,择优签订协议。

对服务协议内容,要求除包括服务人群、范围、内容等基本内容外,还要适应预算管理、付费方式改革等医保制度建设的新要求,细化相关内容,并通过长期、短期协议签署方式实现动态管理。

中央纪委通报10起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典型案例

日前,中央纪委对10起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典型案例发出通报。分别是:

河北省固安县官村镇马公庄村党支部原书记曹连生侵占、挪用集体资金,曹连生及官村镇人大原主席、镇征地工作小组原组长刘景尧分别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时任镇国土资源所所长章志民、时任镇农经站站长郑义分别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镇党委副书记解玉龙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云南省鹤庆县社保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心原出纳段丽坤挪用社保资金,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鹤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心原主任段文彦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心原会计寸平华分别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县委常委、副县长杨桥枢,副县长杨礼红分别受到行政记大过处分;大理州社保局局长孙玉明等其他20名有关责任人分别受到党纪政纪处分。

山西省万荣县荣河镇郑村村委会原主任赵启民等骗取惠民补贴、虚开发票报销费用、坐收坐支集体资金,赵启民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村党支部书记赵启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山西省文水县开栅派出所原所长武志刚受贿、吃拿卡要、私设“小金库”、违规发放补贴等,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安徽省凤台县关店乡幸福村党支部原书记童刚贪污拆迁补偿款、土地补偿款、青苗补偿费,挪用集体资金,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江西省横峰县葛源镇石桥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原主任余荣辉等套取惠民补贴、私设“小金库”,余荣辉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建议依法罢免其村委会主任职务;时任村党支部书记邓兴根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横峰县农业局副局长郑瑞云、县农业局农村经管站站长杨光良,以及县财政局乡镇财政管理局局长姜荣璋、副局长彭热云分别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葛源镇副镇长徐太根、镇经管站站长赵翔、村委会副主任李鹏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湖北省谷城县冷集镇冷家沟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原主任王富生违规处置集体“三资”等,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建议依法罢免其村委会主任职务;村党支部委员郑富祥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重庆市秀山县石堤镇保

安村党支部原书记余红平等公款旅游、套取扶贫资金,余红平、时任村委员会主任吴启新分别受到留党察看处分,时任村文书吴邦财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时任村纪律监督小组组长吴敬松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望江社区原主任王三鸿贪污、受贿、挪用集体资金等,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吉木萨尔县庆阳湖乡党委原书记华敏等违规公款吃喝,致一人酒后身亡,事后华敏等统一口径、提供虚假情况对抗组织调查,华敏受到留党察看处分,降为科员;乡派出所所长拜陈云受到留党察看、行政撤职处分,降为科员;吉木萨尔县政协党组副书记、主席张锐敏,县农业局党组书记、副局长王维盛分别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被免职;昌吉州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赵鸿武等5人分别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马生岩等4人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县委、县委书记彭国春被诫勉谈话,县委书记阿曼太·努海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通报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基层的党风政风为之一新。但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依然多发,有的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顶风违纪,有的雁过拔毛、利用职权吃拿卡要,有的虚报冒领、骗取国家补贴资金,有的违规处置集体“三资”、侵吞集体财产,有的违纪金额巨大、小官大贪,还有的不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对辖区发生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不抓不管。

这些问题严重违反党的纪律,损害党和政府形象,削弱党的执政基础,必须高度重视,严肃查处。

通报要求,各级党委特别是县级党委要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基层,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强化责任落实,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利益,让群众看得见、体会得到、享受得到全面从严治党成果。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特别是县级纪委要聚焦主业主责,做深做细做实监督执纪问责,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实践好监督执纪的“四种形态”,坚决整治和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要坚持“一案双查”,对不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党组织,加大责任追究力度。要强化通报曝光,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以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本版稿件据新华社)